

好品德，讓孩子的生命有力量！

——參考 Gary Ezzo【如何教養孩子的品德】

## 孩子的道德能力與品德訓練(2)

父母在日常生活的六種基本關係上訓練孩子的道德能力。在實際生活的互動中，把符合聖經真理的道德規範，儲存在孩子的“心”庫中。品格訓練的最終目的，是讓孩子在生活中活出上帝造人的美好，用生命來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（彼得前書二章九節下）。

### 父母在六種基本關係中訓練孩子的品德

孩子的品德是在六種生來就有的互動關係中發展的。六種關係的對象包括：權柄、父母、長輩、同儕、物品、大自然。父母注重在六種重要關係上訓練孩子，將抽象的真理概念（尊重、尊敬、誠實、順服等等）變成具體的行動，使美德的種子在孩子生命中，向下堅實紮根，向上結出豐碩的果實！

#### 1. 尊重權柄

權柄的定義：權柄本身不是律法/規定，而是對律法和規範執行的權利。

羅馬書 13：1 “在上有權柄的、人人當順服他，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 神的，凡掌權的都是 神所命的。”

- 神是權柄的根本來源。
- 國家和家庭的穩定有序、昌盛和諧，來自好權柄和順服榜樣。
- 任意與權柄抗衡或是反對權柄，就是廢棄律法/規定和秩序，會造成混亂狀態。
- 父母對權柄的態度，會成為孩子對你的態度，因此父母必須表裡一致的順服權柄。

#### 2. 敬重父母

##### a. 敬重父母是神的命令

- 神頒布的十條誡命中的第五誡：“當孝敬父母、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 神所賜你的地上、得以長久。”（出埃及記 20：12）
- 以弗所書 6：2 “要孝敬父母、使你得福、在世長壽。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”
- 箴言 23：25 “你要使父母歡喜、使生你的快樂。”

##### b. 聖經的警告

- 箴言 30：17 “戲笑父親、藐視而不聽從母親的、他的眼睛、必為谷中的烏鴉啄出來、為鷹雛所喫。”
- 箴言 20：20 “咒罵父母的、他的燈必滅、變為漆黑的黑暗。”
- 出埃及記 21：15 “打父母的、必要把他治死。”

好品德，讓孩子的生命有力量！

——參考 Gary Ezzo【如何教養孩子的品德】

舊約和新約聖經教導要孝敬父母，對於不尊敬父母的行為，神提出嚴厲的警告。在現今社會，父母要透過以身作則、敬重長輩來教導和訓練孩子，讓孩子從小學習敬重父母。在孩子小的時候，不可任由他指揮、操控父母，也不允許孩子對父母口出惡言。

c. 父母的權柄與孩子的訓練

- 孩子小的時候，父母要用權柄引導他。
- 孩子長到青少年階段，父母要透過和他的關係來引導、影響他。

父母使用正確權柄對孩子訓練，使孩子從服從變成順服。孩子對父母也能發自內心的尊敬。父母使孩子生命蒙受極大的祝福！

### 3. 尊敬長輩

利未記 19：32 “在白发的人面前，你要站起来，也要尊敬老人，又要敬畏你的神。我是耶和華。” 這節經文的原文翻譯是：在年老人面前，你要站起來，你要尊敬他，並且你要敬畏你的神。所有尊敬長輩的美德都被說是尊敬神的。

孩子尊敬長輩的具體體現

- 訓練孩子有禮貌
- 讓位給老人
- 幫老人開門
- 教會愛筵排隊取餐時禮讓老年人
- 教導孩子如何合宜地打斷父母的談話，是一種對長輩尊敬的方式長輩客人來訪，孩子要放下正在做的事，起身迎接。
- 在稱呼上尊敬長輩

### 4. 尊重同儕

定義：同儕就是年齡大體接近，已及位份相當的同層次人。根據這個定義，同儕包括弟兄姐妹、朋友和同學。

羅馬書 12：17-18 “...众人以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作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”

在舊約和新約聖經中多次提到要“愛人如己”。

如何實踐聖經的教導？

- 鼓勵孩子多說仁慈、建造人的話；不可以講不友善的話。
- 兄弟姐妹中有人發生美好事情時，要為他們感到高興。
- 教導孩子尊重彼此的財物。進入別人房間或動別人的東西，要徵得同意。
- 教導孩子同理心。
- 教導孩子手足要成為最好的朋友。

好品德，讓孩子的生命有力量！

——參考 Gary Ezzo【如何教養孩子的品德】

## 5. 尊重物品

出埃及記 20：15 “不可偷竊”是關於私人財產的闡述。

可以具體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

- 不可偷竊別人的財產
- 不可在別人的單純上佔便宜。
- 不可偷別人的時間。
- 不可偷別人的好名聲。

尊重對象

- 尊重別人的財產，不是尊重物品本身，而是尊重擁有物品的人。
- 從家裡開始訓練孩子尊重財物。

兩種不同的勞動力

- 責任式勞動力：是義務的勞動，透過情感和體力，投資家庭幸福所付出的。
- 交易式勞動力：是為報酬而工作，透過勞動使孩子了解到錢和物品的價值，使孩子能深刻了解尊重物品背後人所付出的勞動力。

## 6. 尊重大自然

- 大自然是神所造的
- 人要治理和管理自然環境（創世紀 1：28）
- 大自然是給大家共享的